

费孝通

NILANSHE

小城建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费孝通论小城镇建设
/费孝通著.
—北京:群言出版社,2000.5
ISBN 7-80080-277-9

I . 费…
II . 费…
III . 城市建设-中国-文集
IV . TU98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8427 号

群言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 1 号 100006)
电话:65265522--2216
北京市房山先锋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 印张 2 插页 280 千字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
D · 6 定价:21.00 元

目 录

| | |
|----------------------|---------|
| 我们在农村建设事业中的经验 | (1) |
| 社会变迁研究中都市和乡村 | (10) |
| 关于“乡土工业”和“绅权” | (20) |
| 城乡联系的又一面 | (28) |
| 小城镇在四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 (37) |
| 开展对城市住宅问题社会学的研究 | (47) |
| 谈小城镇研究 | (50) |
| 怎样找问题 | (65) |
| 小城镇 大问题 | (79) |
| 继续开展江苏小城镇研究 | (122) |
| 及早重视小城镇的环境问题 | (129) |
| 天津千户户卷调查 | (135) |
| 农民要买汽车 | (140) |
| 小城镇 再探索 | (145) |
| 对苏北地区乡镇企业及小城镇发展的几点看法 | (165) |
| 小城镇的发展在中国的社会意义 | (171) |
| 小城镇——苏北初探 | (177) |
| 小城镇 新开拓 | (210) |
| 朱著《乡村工业与小城镇》序言 | (240) |

| | |
|------------------|-------|
| 中国人口的合理安排问题 | (244) |
| 小城镇研究的新发展 | (251) |
| 中国人口分布问题的探讨 | (259) |
| 镇长们的苦恼 | (264) |
| 近水楼台先得月 | (270) |
| 《城乡协调发展研究》后记 | (275) |
| 中国城乡发展的道路 | (294) |
| 小城镇研究十年反思 | (311) |
| 论中国小城镇的发展 | (323) |
| 再话浦东 | (332) |
| 上海浦东开发开放中的一个重要问题 | (341) |
| 中国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化问题 | (349) |
| 苏南乡村发展的新趋势 | (363) |
| 让小城镇在跨世纪中健康发展 | (377) |

我们在农村建设事业中的经验[•]

请先提出一个中国农村建设的困难问题。熟悉中国人口状态的人，都知道中国人有 80% 以上是农民，每个农民平均只有 5 亩上下的土地。每家平均 5 人，则中国的农场平均只有 25 亩。这种狭小的农场，使机械无法引入以增农村的收入。用人力工作的生产方法下，25 亩土地，除养活 5 个人以外，实在没有多大余力来供给发展中国工业的资本和原料。加上了天灾人祸，中国的经济在现代的世界之中，只有向没落的路上走了。

中国农民太多已经为留心中国社会的人所共喻的了。但是有什么办法可以补救这种情形呢？若是中国有一天能赶上西洋，只要 $1/4$ 的人就够供给全人口的食料，其余的 $3/4$ 的人干什么呢？我们可以举一个事实来说明这问题的严重性。

去年太湖流域有一部分地方，天热雨少，大有发生旱荒的危险。本来农民在这种情形之下，是最忙碌的，一天到晚要踏水车灌田。普通的水车，除了养牛的人家外，都是由人工来转动的。三四个人一天不息地工作，并不能灌多少田。去年政府里因为注意

• 30 年代初，作者姐姐费达生在农村推广科学养蚕，办小工业，这使当时的作者深受鼓舞。为了宣传她的这种实践和敬业精神，作者以姐姐的口吻撰写了此文。

了农村事业，所以预备了许多电力打水机，低价租给农民。以电力代人力，又便宜，又省力。任何经济学家都会赞成这种办法，而认为一定能增加农民幸福的。但事实却不然。在苏州附近有一个赌镇，据说去年暑期因打水机的应用，利市百倍。我们亲见农妇来哭诉她们的丈夫或儿子，因为有了机器，可以不必工作，上赌场里去把家产都荡尽了，弄得农村中六神不安。

这一件事明白告诉我们机械引用到农村中去，并不是一件简单而容易的事。社会决不是一个各部分不相联结的集合体。反之，一切制度，风俗，以及生产方法等等都是密切相关的，这种关系在中国因为经过了数千年悠久的历史，更是配合得微妙紧凑。派克教授 Robert E. Park 在他论中国一文中称中国是一个“完成了的文明”(a finished civilization)就是这个意思。所以要为中国社会任何一方面着手改变的时候，一定要兼顾到相关的各部和可能引起的结果，不然，徒然增加社会问题和人民的痛苦罢了。

或者有人说这种情形是由于中国都市工业的不发达。若是都市中开设了大工厂，这辈闲空的农民就可不到赌场中去，而吸收到工厂中去做生产事业了。或者甚至有人说，上述现象是农业革命和工业革命时所免不了的，等农村人口过剩的压力增加到相当程度，都市的工业自会发达。欧洲近代史的初叶不就给我们很好的证据么？但是我们觉得作这些说法的人，似乎应当考虑到现在世界经济的状况和中国所处的地位。用我们幼稚的技术，微弱的资本，要和列强争一日之长，若没有可以凭借的特长，似乎是很难的。换一句话说，我们要追上欧洲的资本主义的社会组织似乎已太迟了。就以熟知的纺织业为例罢，欧战时，因世界竞争的力量薄弱，居然发达一时，但等到欧美能力恢复后就一蹶不振了。这是证明中国并不是没有发达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才能，而是没有机会。

在讨论中国乡村和城市的问题时，还有一点应当注意的，就是中国的都市实有两种不同的性质。第一种是旧式的“城市”，如苏州等是。这种城市的发生并不是由于工商的发达，而是在于一辈脱离土地工作，依收租为生的地主们安全的要求。从经济上论，这是一种消费的集团。第二种是新兴的都会，如上海等是，它们是西洋文明东渡的产物，是现代的，最重要的是工业和商业，所以可说是生产的集团。论中国都乡关系的，往往不分别此种差异，熟悉前者的，常认为两者在经济上是冲突的。消费者的增加，资本的耗费，自然对于农村有极坏的影响。熟悉后者的，则认为两者是相成的，因工业和农业本来互相赖以发达的。

以为发展都市可以吸收乡村过剩人口的，自然是指新兴的都会。但是新兴的都会在中国却有一种特别的性质，就是政治上、经济上，因租界的存在大都不能认为是中国的。除非承认外国经济及政治的侵略对于中国实际生活上是有利，而我们愿意享受这种利益的话，我们似乎不能认为上海式的都会的发达是一件可以引起自慰的事。这一点，在这里不能深论，希望有机会再作另文讨论。

要建设中国农村，势必引用新式生产方法，应用机械，而直接地把机械送到农村去时常会发生很多不良的社会结果。一方面都市的工业，受外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势力的阻遏不能发达。新兴都会的发达，在族国主义的立场上论，又是和中国有害无利的事。至此我们还有什么办法呢？我们相信这个问题一定已经绞尽了多少人的脑汁了。我们觉得解决问题的最好的办法，还是做实际的试验。试验的结果，才是最佳的答案。所以在这里我们愿意将我们 10 年来在这些问题上工作的经验，贡献于国人，以作解决此种问题的参考。

在民国十二年时，我们在江苏省立女子蚕业学校（浒墅关）推广部担任推广改良太湖流域一带蚕丝事业时，有机会可以时常到农民中去讲演和劝导。我们讲的不是任何空洞的主义或是任何不可捉摸的传说，只是告诉他们如何可以增进他们蚕事收入的方法，如教他们把蚕室消毒，饲育的适当时间等。我们教他们的方法是经过科学的核准的，所以听我们的人，实际上就能获得利益。以科学的技术去取得农民的信仰并不是十分困难的事，因为科学知识的本身已给我们正确的保证。所以在十四年时受我们训练的各户所缫的丝，比土丝市价增加了 $1/4$ 。十五年开弦弓村（属吴江县）就有70多个女子愿意上我们的学校受特别的技术训练。这年的改良丝价比土丝增高 $1/3$ 。于是全村轰动，都愿意接受我们的指导了。

但是我们不久就觉得发展农村第一虽需要科学的生产技术，但单是技术是不够的。因为我们有一种成见，觉得一切科学上的发明，应当用来平均的增加一般人的幸福，不应当专为少数人谋利，甚至使多数人受苦。以养蚕制丝而言，我们愿意尽我们先得的科学知识用来促进农民一般的利益。但是要达到这目的，单靠技术的改进就感不足，而一定须有一个适当的社会制度了。

我们觉得人生中最使人鼓舞而能获到最大安慰的，也许就在为人服务后，人家对自己的感激。这种精神上的粮食使我们有勇气能为我们理想的新制度做10年的工作，我想的新制度的原则是很简单的，就是要使每个参加工作的人，都能得到最公平的报酬。同时在经济活动上，要能和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营业丝厂相竞争而不致失败。我们绝对认为社会工作的人不能一天不注意社会价值的问题。经济生活和其他的生活一般，不过是人类要达到一种目的而发生的活动方式。所以我们不能不时顾到“这一

种目的”。这目的就是美满的人生，是社会的价值。同时在我们的经验深信一个为社会服务的人，至少一方面要有一种社会价值的鉴别力，一方面要有一种宗教性质的热忱。在我们这一种小小的事业中，我们几十个人能放弃安闲的小姐生活，在烈日暴风中奔波，而觉得乐在其中的，在我个人看来，除了一种宗教性质的热忱之外，是没有凭借的。素来没有宗教训练的中国人，使他不能在血液中散发出一种不为自己打算而为人服务的热忱，或是中国前途最大的一个障碍。

民国十五年时，我们因为技术上的方便，已实行稚蚕公育，就是在幼蚕时代，各家所饲育的蚕放在一起，大家轮流负责，一则可以省事，二则可以便于监督。到十七年因为木机所制的丝，切断太多，不能卖高价钱，所以在技术上已需要用汽力推动的缫丝机的设备。于是我们就在这个时期，规定生丝精制运销合作社的章程，先在开弦弓实行。合作社最重要的性质，就是一切生产器具俱由参加工作的农民所有；一切管理及行政的权力，由合作员掌握；一切利益由合作员公平分配。这计划制定之后，不数日，加入该社的农民，就有400余户。经济方面不足之数，由我们四处设法筹划，再由学校方面借一座引擎，按期付款，预期五年之内一切债务及机械俱由利益项下拨清。开弦弓生丝精制运销有限合作社就是这样在民国十八年成立的。

详细办法在这里不能详述，简单地说来，各合作员共同饲育稚蚕，长大后分开于各户，由指导到各户监督，结茧后共同烘茧，存藏于合作社内，先取价若干，俟制丝出售后，全价归回。合作员中选有训练者充当缫丝工人，由技术员指导，缫丝工人及职员和其他工厂一般，俱按期付工资。

普通没有到农村中去过实地工作的人，常以为农民是愚笨不可教的。但是从我们经验看来，农民是最善良而驯服的人，并

且很聪明。像这种复杂的合作事业，现在一切都已由他们自己办理，我们除运销及技术上加以指导外，一切都归农民自己负责。该社成立已经四年，这四年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安静年头。国际市场的停滞，丝业的衰落，直接给这小小的试验以巨大的威吓。但是在这四年的经历中却给我们发现了它特具的能力，使它可以竖立，并且可以解决在本文开篇时所提出问题的参考。我们可以先把它和营业丝厂比一比。

制丝业中最大问题是在原料。若一厂不能控制它所收原料的性质和品种，它的产品总不易得到圆满的结果。但是在营业丝厂，这种控制是极困难的。因为蚕户没有组织，就不易使他们养一样的种和受技术上的监督。虽则现在已有工厂用各种方法来达到这个目的，但决不像合作社的容易。合作社的稚蚕是公育的，同一品种的。饲育时受指导和监督，凡合作社员就有服从指导的义务，不然合作社就可有加以强制的权力。

第二点，是它费用的较轻，费用较轻是由于多方面的原因。在原料方面，我们不必有大注流动资本去购买；运输方面，须到制丝成了之后才往外运，分量很轻，费用颇少；设备方面，地价低，租息轻；人工方面，因生活程度低，劳动成本亦低。凡此种种都使成本减低。据他们三年的报告是：

十八年，每担成本 1088 元，出售最高价 1200 两，该年纯利总额 10800 元。

十九年，每担成本 1444 元，出售最高价 1100 两，该年虚亏 3010 元。

二十年，每担成本 1253 元，出售最高价 1010 两，该年虚亏 4183 元。

十九，二十两年的虚亏并不是赔本性质。因为每年要拨回开办时的债款和付清每股东应得的利息。这两年虽则因丝价的跌

落，但是尚能于还债付息后，只差了几千元的数目。

第三点是这种组织的经济伸缩力。这是它最大的长处。它使在里面工作的人，不成为一个单纯的工人。她们依旧是儿子的母亲，丈夫的妻子，享受着各方面的社会生活。不使经济生活片面发展，成一座生产的工具，失却为人的资格。因为她们参加这种经济活动，并不需要她们全部生活的新调适；工厂就在那乡间，同伴就是本来的邻里，每天回家可以享受家庭的幸福。在另一方面这种经济制度亦因是获得它的伸缩性。譬如茧子已缫完，就可宣布停厂，工人就可在家里，经营其他事务。不如城里工人一旦没有工做，就发生生活失调的痛苦。在工作忙的时候，工人们都很自愿地加工赶制，因为她们所具的态度和营业丝厂中的工人不同。她们的工作好像是为了自己，愈努力愈满足，所以绝不会发生罢工的风潮。态度上的转变，使许多都市中劳工问题不会发生，同时使这种组织成一富于伸缩性的机体。

第四点是它的生存价值大。富于伸缩性的机体遇到打击的时候，容易维持。最显明的一件事，就是一切营业丝厂非每年能获到利益，就不能维持，因为股东的目的，并不在给工人们工作的机会，而在股息的收入。资本主义愈发达的地方，资本向高利的流动率愈大。所以企业家一定要使他的工厂能维持一定高度的利率，不然立刻会有倒闭的危险。但合作社则不然，它们的目的，大部分在维持工作的机会。只要每人能有工作做获得工资，虽则合作社的资产负债表上有虚亏的数目，亦是愿意极力维持的。易言之，合作社的维持是建筑在活动的每人生活实际的利益，而营业丝厂则建筑在股东的息上。两者相去自然很远，结果就是前者的生存价值大了。

我们把合作社和营业丝厂相比较，目的是在说明中国要和世界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相竞争时，这是可能的生路。我们的制

度根本上是要使经济生活融合于整个生活之中，使我们能以生活程度的伸缩力求和资本主义的谋利主义相竞争。这实在是苏俄现在实行的原则。他们用国家的力量来达到这个目的。我们政府的腐败，不易使人有什么希望，而我们所试验的制度的确亦是一条可以达到这目的的路，也许比较上更适合于缺乏国家观念，以家庭为基础的中国社会。

其次，我们要讨论的，就是如何引机械进入农村的问题。我们从丝业入手，一方面固然是由于我们特殊处境的原因，但是所以能不发生像抽水机一般的情形，是值得我们留意的。我们并不把机械直接去代替已吸收了多量人的事业，同时我们所吸收大半是女工。女子在村中本来是很忙的，她们的功能是琐杂的，所以本来缫土丝的妇女，因现在有了机械缫丝，不必再做这种工，并不会觉得无事可做而去胡闹。而且，在乡村中家庭的组织很重要，家庭的经济常是公共的。所以一家中若本来有两个缫土丝，现在只要有一个人去缫机械丝，在一家的总收入上并无出入。在二人的经济生活上就不会发生什么改变，只是一个人可以有空余来管理旁的事务罢了。在这种富于调剂力的办法中，机械才能慢慢地输入农村，成为农民生产的工具。我记得几年前燕大教授泰委氏就在中国评论报上发表提倡农村小规模的副业。从副业入手，非但是增加农村收入的良法，亦是采用机械的平坦大道。

我们把这一些经验贡献于关心和参加农村运动的人，虽则这些办法只能适合于太湖流域的丝业，但我们希望同一原则可以应用于其他地方，其他性质的事业上。本来，我们深信一切办法只有从实地试验中来，人家的成绩只能作参考的材料罢了。农村运动最重大的条件，还是在从事此种运动的人能有服务的热忱和技术的训练。没有服务的热忱，不以事业的成功为人生中重

我们在农村建设事业中的经验

大安慰者，很不容易到农村中去受种种生活上的困苦。没有技术的训练，就是到农村中去，亦是不容易获得农民的信仰，实际上，不会发生什么重大效果的。

1933年10月22日

社会变迁研究中都市和乡村

近来在国内似乎有一个趋向，以为“中国问题”是一个乡村问题。若是所谓“中国问题”是指中国社会变迁而言，则在社会研究的观点上论，我们不敢附和这种见解。我们认为中国社会变迁中都市和乡村至少是有同样的重要。若是离开了都市的研究，乡村的变迁是不容易了解的。所以我们愿意在此“乡村运动”的高潮中指出都市研究和乡村研究的关系，并且介绍一些研究的方针。虽则我们明知这个题目决不能在这狭小的篇幅中发挥详尽。但是若能在观点上，方法上有一些梗概的叙述，未始不是将来讨论、补充、修改的底子。在入题之前，我们愿先加一个短引，以解释社会变迁的性质。

一

让我们先想像一个“鸡犬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的世界，在这世界里零零散散地住着各个很小的人口群体，当然我们不能想像一个人与人间绝无往来的世界，但我们可以假定那经营共同生活的群体，人数极少，各群之间没有往来。这些少数的人住在一起，因为要维持共同生活，自然不能不有一种大家能懂得的语言。各人所遭遇的经历既有很多相同，自然产生了共同的知识和

记忆，形成共同的爱恶。大家要参加和完成共同的事业，于是有集合行为和共守的纪律。这样，这群体就成了一个社会，而且具有一群共同的行为形式。

一个新生下来的孩子，就生在这些已经存在的社会中，他学着已有的语言，以获得已有的知识，听取已有的记忆，养成已有的爱恶。在参加共同事业时受已有纪律的约束，已有的社会生活形式，这样就规定了他个人的生活方式。

若是群与群之间没有往来，没有接触，则它们社会生活的新方式，只有出于个人的发明。比如，由经验的累积而知识增加，因新事业的兴起而制度扩充。但是这些新发明多系“社会累积”而少“社会变迁”。社会累积是生活形式的增加，而社会变迁是破坏旧有形式代以新的形式。在孤立的群体中不易有社会变迁原因是如此：个人的习惯有他的惰性，社会的习俗亦然。任何社会均有一种强制各个人依遵社会标准而行为的倾向。若是一种新的行为方式和社会标准相抵触的，就会受到社会的裁制。所以要使全群人民通行一个和旧有形式抵触的行为方式，远不若引进一个以前本来没有的新方式为容易。

而且，更重要的是我们的生活若不发生困难时，不会引起我们的注意。我们生活的大部分是不自觉。很明显的若是我们日常生活都须经一番考虑然后取决实行，则我们决不能有这样繁复的生活了。不自觉的生活是谈不到改造，一定要生活发生了困难，所谓“生活不下去了”才会发生问题，发生了问题才会引起注意、考虑，以至于改造。生活不下去就是旧有形式不能适用，不能适用的原因是出于环境的改变（至于环境的意义和生活的关系，在此不能深入讨论，只能留之他日）。但在这里我们要指明的就是在一个定居的群体，环境的改变很慢，生活上不易发生困难，其社会因之不容易有变迁。

生活方式原是对付环境而发生的，所以处在不同环境下的群体，他们所累积的生活形式自然有很多不同之处。所以我们所想像的世界中，非但散布着许多人口的群体，而且是隔离着各样的生活形式，各于各地持续在它们自己的群体中。

事实上，除了很远的上古时代，群与群之间完全没有往来的情形，是很少的。在群与群不断地接触中，个人就会同时见到各种生活形式，使他在比较中，对自己的生活方式发生问题。以前不自觉的，现在自觉了。以前不推考所以如此的，现在要寻求理由了。若是因种种原因，经过种种历程，他学了他群的形式而放弃了原有的形式，在他群体说来是社会持续的破坏，是社会变迁。

依上说来，社会变迁最重要的动力是各种不同生活形式的接触。生活形式自身是一个抽象的东西，一定要靠人口的流动才能接触。所以归根社会变迁还是起于人口流动，人口流动非但使各个人能见到不同的生活形式，而且使个人遭遇新环境，要求新应付。

派克教授曾说：

活动和移民非仅是偶然的事情而是每种社会变迁的原因，这一原理已早为研究文化与社会生活者所承认的了。泰嘉德 Tegart 引德国人类学家威斯 Waitz 之言最切：“无论其文化程度之高低，倘使其种族的人民不和外人接触，我们即可见它文化的停滞，智识的怠缓，动作的欠缺，使任何社会、政治情形几乎不能变迁。”威斯以中国为一显著的佳例。中国足以代表泰嘉德所谓“固定的、停止的、阻滞的、依习俗的过程”。这并不是说中国人头脑愚蠢，只是缺少后起的要素——商业，移民战争——以打破文化的固定，令个人的见

解从传统的思想中解放出来(“Sociology”见 Gee 著的, *Research in the Social Sciences*, 第 15~16 页)。

我们可以结束以上的话,人是生活在群体中的。每群体因所处的环境不同,有它特殊的生活形式。个人的生活方式除了极少数是自创者外,其余都是由群体的形式中学来的,群与群因人口流动而接触,群与群的接触使个人看到不同的生活形式,使他们自觉其生活,使他们有选择的机会。更因人口流动使群体遇到新环境,需要新应付。于是旧有的形式破坏,新形式发生,这就是社会变迁。

二

人口流动和积聚,须有两个条件:第一是要一种生产方法,可以在经济上维持多量人口于狭小的土地上;第二是须有交通设备,使各地人口能够集中,一地的出产可以和他地交换生活的资料。所以一地人口数目是受这两个条件所决定的。因之,凡是生产方法不同,交通设备不同的地方,人口积聚的数量亦不同。一个经济组织中,区域分工的结果,人口分布就发生疏密不均的形式。所谓都市和乡村就是现代文明社会中人口分布的两种形式罢了。

都市因其工业的发达,分工的精细,交通设备的完密,能容纳多量的人口。都市人口虽多,但这些人并不都是生在都市中的,很多是由各地迁移来的,这一点可以从都市人口的增加率和生产率的比较中获得佐证。若是一个都市全靠自己生产孩童以增加人口,不久这都市就会消灭的,因为都市中的死亡率常比出生率高。